

交叉销售渠道专属产品“财寿双赢”

产品特色：保障+固定收益+分红

满期给付 承诺保证 身故全残 皆有保障 红利分配 喜上加喜
保险责任

满期保险金	按基本保险金额给付满期保险金（不同年龄对应不同保额）。
一般身故或全残保险金	按所交保险费（不计利息）的 105%与现金价值较大者给付一般身故或全残保险金。
意外身故或全残保险金	被保险人于年满 18 周岁之后，按基本保险金额给付意外身故或全残保险金。
公共交通意外身故或全残	被保险人于年满 18 周岁之后，按基本保险金额的 5 倍给付公共交通意外身故或全残保险金。
航空交通意外身故或全残	按基本保险金额的 10 倍给付航空交通意外身故或全残保险金。
备注：1、本合同所列各种保险金的给付累计以 1 种和 1 次为限。 2、1000 万风险保额内为 5 倍基本保额公交意外及 10 倍航空意外保障	
同一被保险人身故或全残最高给付限额	最高以下列两者之和为限： (1) 人民币 1000 万元； (2) 该被保险人所拥有的全部《人保寿险财寿双赢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》保险合同的一般身故或全残保险金额之和。

保单收益演示表 (分红+固定收益)

客户	每一年的预期年化收益		
	满 3 年	满 4 年	满 5 年
30 岁李先生	5.19%	5.53%	5.77%
65 岁张先生	5.12%	5.47%	5.72%

针对本校老师的特别政策：

客户回馈（仅限于 9 月 30 日前承保）：

- 1、满 5 万（含）保费：送价值 100 元礼品卡
- 2、满 10 万（含）保费：除享受 100 元礼品卡外另赠送 150 元人保车险抵用券，一年内客户可凭券抵用车险费用（现金）

人保保驾 百万身价

年交 **4000** 元, 交 **5** 年保障 **30** 年

驾/乘 自驾车保障: **200** 万元

公共交通 保障: **80** 万元 (航空、高铁、轮船、公共汽车)

其他意外: **30** 万元

一般身故: 已交主险保费***105%** (最高 17955 元)

意外住院津贴: **100** 元/天 (单次意外最长 180 天, 30 年内
累计最长 1000 天。)

满期返还: 已交主险保费***125%** (满 30 年保险期后返还
21375 元)

注: 详细内容以《中国人保寿险公司百万身价惠民两全保险条款》为准。

教师节特别政策 (9.1-9.30) :

1. 签单送好礼: 送价值 100 元超市券
2. 再送 100 元人保车险抵用券, 一年内客户可凭券抵用车险费用 (现金)